

证券代码：831378

证券简称：富耐克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监管要求，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内容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本期盈利状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事项，系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合理资金需求，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

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 2 亿元的担保额度，系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融资效率，担保风险相对可控，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六、《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在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审计意见客观、公允。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栗正新 刘成民

2026 年 4 月 3 日